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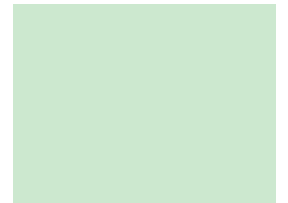
云南省森林消防总队保山市支队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对党忠诚 纪律严明 赴汤蹈火 竭诚为民

目 录

第一部分 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单位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1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一部分

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单位概况

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习近平总书记在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授旗仪式上的训词》，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承担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职责。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部门决算为支队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部门决算表

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6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十九、住房改革支出	20	196.00
八、其他收入	8	2285.31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	4706.79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9549.31	本年支出合计	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4866.0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9512.55
总计	13	14415.34	总计	26	14415.3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549.31	7264.00					2285.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00	147.00					4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00	147.00					4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7.00	88.00					29.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9.00	59.00					2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353.31	7117.00					2236.31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9,353.31	7117.00					2236.31
2240301	行政运行	5,761.80	4397.00					1364.80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3,591.51	2720.00					871.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

元

部门：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902.79	2359.09	2543.7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02.79	2359.09	2543.70			
22403	森林消防事物	4902.79	2359.09	2543.70			
2240301	行政运行	2359.09	2359.09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2543.70		2543.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26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		147.00		
	8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		3683.51		
本年收入合计	9		本年支出合计	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4592.5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8026.0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4592.57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11856.57	总计	28		11856.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830.50	1651.54	2178.9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830.50	1651.54	2178.96
22403	森林消防事物	3830.50	1651.54	2178.96
2240301	行政运行	1651.54	1651.54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2178.96		2178.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44.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5.77	30201	办公费	15.8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85.88	30202	印刷费	10.1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4.55	310	资本性支出	31.8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6.3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15.6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4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9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4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2.1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45.17	30213	维修(护)费	22.6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06	30214	租赁费	0.4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4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7.7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0.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3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43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9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35			
	人员经费合计	1444.87		公用经费合计				203.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0				4.50	0.50					1.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14,415.34万元，2020年度较2019年度收、支总计各增加6,748.14万元，上升46.81%，主要原因：一是2020年队伍新工资政策开始施行，人员经费预算增加；二是2020年拨入了集体退役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9549.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264.00 万元，占 76.07%；其他收入 2,285.31 万元，占 23.9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902.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59.09 万元，占 48.12%；项目支出 2,543.7 万元，占 51.8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1,856.57万元，2020年度较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712.94万元，上升48.18%，主要原因：一是队伍落实新工资政策，人员经费预算增加；二是2020年发放了集体退役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830.5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8.13%，2020年度较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810.29万元，上升89.61%，主要是2020年底发放了集体退役费。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830.5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人员经费和共用经费1,651.54万元，占43.1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2,1786.9万元，占56.89%。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679.00万元，支出决算为4,902.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84%。主要原因是虽然新工资款项拨入支队，但因落实政策需进行大量准备工作，2020年未进行发放；队伍保险政策未明确，集体退役费保险部分未与社保机构对接。

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初预算为88.0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低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的缴费基数不确定0万，2020年未支出。

2.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59.0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低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购房补贴缴费情况暂时不明确，2020年未支出。

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森林消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971.00万元，支出决算为1,651.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23%。决算数低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虽然新工资款项拨入支队，但因落实政策需进行大量准备工

作，2020年未进行发放；队伍保险政策未明确，集体退役费保险部分未与社保机构对接。

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森林消防事务（款）森林消防应急救援（项）。年初预算为 2,56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78.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队伍保险政策不明确，保险未与社保机构接续。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51.5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447.7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203.8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支队无公务接待，公务接待费未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1.19万元，占23.8%。

1.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为4.5万元，支出决算为1.19万元，完成预算的26.44%，主要是进行公务用车维护保养。截至2020年12月31日，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2.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5万元，未支出。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对13个二级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586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森林消防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5分。全年预算数为93.00万元，执行数为88.10万元，完成预算的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各中队全年完成3次班组灭火战斗训练；二是支队每人完成3次单兵综合训练；三是完成12次防火执勤；四是支队组织了1次晋级培训；五是开展4次首长机关训练；六是为每个中队购置了3套训练器材和2套指挥

器材；七是支队开展 1 次灭火作战演习，各中队开展 2 次中队灭火战斗训练；八是防灭火战斗完成率、实战训练达标率、体能科目合格率等都在 90%以上；九是消防员训练水平、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森林保护长期效益显著；十是消防指战员、地方单位政府满意度 90%以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科学，与队伍执行“一主两辅”任务结合不够紧密；二是自然灾害的突发性导致项目执行存在偏差。三是支队应急救援成果评估制度不够完善，相关档案资料建立不齐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分析研判，认真开展工作谋划，提高预算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二是加强与防灾减灾部门的信息共享，提高灾害分析预警的科学性；三是加强内部控制，建立完善评估机制，提升绩效评价的科学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森林消防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森林消防局		实施单位	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3.00	93.00	88.10	10.0	94.7%	9.5
		其中:财政拨款	59.00	59.00	54.10	--	91.7%	--
		上年结转资金	10.00	10.00	10.00	--	100.0%	--
	其他资金	24.00	24.00	24.00	--	1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为年度专业训练、战备、执勤等提供全面保障; 二是为扑救森林(草原)火灾、遂行综合性应急救援任务提供全方位保障。			一是完成了年度训练任务,各中队年度训练成绩达到良好以上 二是完成了年度执勤、战备任务 三是改善指战员训练器材设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组)灭火战斗训练	≥3次/班(组)	3次/班(组)	3.0	3.0	
		数量指标	单兵综合训练	≥3次/人	3次/人	3.0	3.0	
		数量指标	防火执勤	≥12次	12次	3.0	3.0	
		数量指标	晋级培训	≥1次/支队	1次/支队	3.0	3.0	
		数量指标	首长机关训练	≥4次/年	4次/年	3.0	3.0	
		数量指标	训练器材购置	≥3套/中队	3套/中队	3.0	3.0	
		数量指标	游泳训练	≥10次/年	7次/年	3.0	1.0	受疫情影响,队伍实行封闭式管理,影响了训练
		数量指标	支队灭火作战演习	≥1次/支队	1次/支队	3.0	3.0	
		数量指标	指挥器材购置	≥2套/支队	2套/支队	3.0	3.0	
		数量指标	中队灭火战斗训练	≥2次/中队	2次/中队	3.0	3.0	
		质量指标	防灭火训练任务完成率	≥90%	90%	3.0	3.0	
		质量指标	实战训练演练达标率	≥95%	95%	3.0	3.0	
		质量指标	体能课目合格率	≥90%	90%	3.0	3.0	
		质量指标	训练器材保质期	≥1年	1年	3.0	3.0	
	质量指标	业务技能培训完成率	≥90%	90%	3.0	3.0		
	质量指标	游泳课目合格率	≥90%	80%	3.0	1.0	受疫情影响,队伍实行封闭式管理	
	质量指标	指挥器材保质期	≥1年	1年	2.0	2.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扑救森林火灾效益	显著	显著	5.0	5.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防范意识	显著	显著	5.0	5.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隐患排查	显著	显著	4.0	4.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森林保护长期效益	显著	显著	4.0	4.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森林消防队伍认识度	显著	显著	4.0	4.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消防员训练水平	显著	显著	4.0	4.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地方党委政府满意度	≥95%	95%	3.0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防员对训练器材满意度	≥90%	90%	3.0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防员对游泳条件满意度	≥90%	90%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挥员对指挥器材满意度	≥90%	90%	2.0	2.0		
总分						100	95.5	
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29.1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29.88万元，降低8.32%。主要是2020年按照上级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了办公费、水电费、培训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等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单位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53.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18.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12.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3.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35.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2.6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共有车辆65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2辆、单价50万以上的通用设备6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的其他收入主要是地方财政部门拨付的经费。

(三) 上年结转 :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森林消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指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森林消防事务(款)森林消防应急救援(项) :指保山市森林消防支队用于履行单位职责,遂行综合性消防救援任务的各类项目支出,包括购买消防救援装备、消防救援专项业务费、信息化建设、基础设施建设和资产运行维护、信息化运行维护等支出。

(六)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七)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九)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十一)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